

【本週聚會】2008 年 8/24~8/30

主日早上聚會 13 Church Road, Morganville	擘餅聚會 信息聚會 成全聚會	2:00-2:50 PM 2:50-3:30 PM 3:30-4:15 P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王艾東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李勇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沈明晃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王艾東弟兄家

- 一、請參加 8 月 31 日全教會相調烤肉活動。地點: Turkey Swain Park。
- 二、9 月 13 日~14 日的特別聚會，將由謝德建弟兄釋放信息，請弟兄姊妹出席。
- 三、兒童服事表

	大/中班兒童服事	小班兒童服事
8 月 24 日	翁愉心	閔永恒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教會往前禱告。
 - 兒童服事。
 - 為各區的福音聚會禱告
- ◆ 為李詠怡姐妹和鍾珍姐妹的丈夫(Mark)代求。

【本週十二藍追求】持定元首

讀經：弗一章二十二節，四章十五至十六節，西二章十九節

【信息摘要】在教會裏面，無論是道理的認識，是事情的處理，以及其他一切的事，都得持定元首。意見不一，是教會中最大的難處。一段聖經，有幾種不同的解釋，你說可以，他說不可以；一樣事情，各有各的看法，你說要這樣，他說要那樣。總有人沒有持定元首，或者都不持定元首，所以就有彼此的爭執。保羅說，『基督是分開的麼？』（林前一 13。）基督是不可能分開的。團體的基督是合一的，所以基督不會在我們身上有兩種不同的說法。在神的兒女中意見不一，就是因為沒有持定元首。我們有了難處，於是就爭辯不已。但這並不是解決難處的方法。我們如果肯同心合意跪下來，承認基督是頭，事情就容易解決了。屬靈的事，絕對不是憑甚麼人的意見，甚麼人的思想，甚麼人的道理來斷定，這根本不是持定元首。是聖靈在我們裏面作工，是聖靈藉著苦難，藉著試煉，藉著經歷，把我們逼得一無辦法，而後給我們啓示，這樣的叫我們持定元首，纔是靠得住的。神藉著苦難，叫你走到絕路的時候，纔給你啓示。有了啓示，你就自然而然持定元首了。神的啓示是組織在我們的生命裏面的，這是沒有爭辯的可能的。持定元首是持定主所給我們的。許多時候，意見不同是因為人的意見太多，是因為人的看法太多。我們的意見若不是從元首那裏來的，就都是空的。我們誰配講自己的意見？講自己的意見是沒有價值的。

今天神有一個目的，就是要祂的兒女在地上活出身體的生命。要顯出身體的生命，就得持定元首。弟兄姊妹，你是不是一個持定元首的基督徒呢？但願神施恩給我們。——《十二藍》精華信息

【使徒行傳十四要點】

主題：保羅第一次出外傳道的後段和回程

重點：本段經文記載了保羅第一次出外傳道的後段和回程。他們首先到以哥念(1~2 節)，在以哥念他們倚靠主放膽講道(3 節)。反對

的人甚至要用石頭打他們(4~5 節)，他們就逃往路司得去。在路司得(6~21 節上)，發生了一件很特別的事。保羅在這裡醫好一個生來癱腿、兩腳無力的人，路司得城裡的人以為保羅是神藉著人形降臨在他們中間，就要向保羅和巴拿巴獻祭。保羅趕緊向他們說，當敬拜真神，唯獨拜祂，不能拜人，這才攔阻他們不獻祭與使徒(徒 14:14-18)。但是從安提阿和以哥念來的猶太人聳恿眾人反對保羅，他們用石頭把他打得半死，還把他拖到城外。路司得的人不久前才把保羅捧得那麼高，現在卻要打死他，眾人的轉變何等快。保羅卻未因此喪膽，他離開路司得，就往特庇去，繼續傳福音。本章剩餘的部分(21 節下~28 節)記載他們吃過這麼多苦頭以後，他們又從特庇回路司得、以哥念和彼西底的安提阿，在那裡堅固門徒的心，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，選立長老，就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。探訪過眾教會以後，保羅和巴拿巴就回安提阿去了。

鑰節：「堅固門徒的心，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。又說：『我們進入神的國，必須經歷許多艱難。』二人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，又禁食禱告，就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。」【徒十四 22-23】

提要：使徒實在掛念那些新信主的門徒，擔心他們受到逼迫，也擔心他們被猶太教所擄回去，因此便循原路回到路司得、以哥念、安提阿去堅固他們。我們來看有關使徒如何看顧教會和眾聖徒：

- 一、堅固門徒的心(22 節上)——重新建立並加強信心(西二 6~7)。
- 二、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(22 節中)——恆守信仰，不致屬靈夭折。
- 三、預告將會經歷許多艱難(22 節下)——進入神國經歷艱難，使人轉眼望天，生命有所變化。
- 四、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(23 節上)——得著栽培、牧養、帶領、管理、監督的人來照顧看管。
- 五、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(23 節下)——盡本分作所該作的，學習藉著禱告交託在主的手中。

【家訊信息】相愛生活的實行——從認識進到實際

讀經：太廿二 37~40；加五 13~15；約十三 34~35；約壹三 23

我們都承認，我們的生活需要愛，教會生活也需要愛；其次，我們也承認，我們還沒有把彼此相愛的生活完全實行出來。因此我們就要問說，到底如何才能把彼此相愛的生活，切實的實行出來。現在我們再從主的話中來看一些屬靈的原則。每一種屬靈的生活都有其屬靈的原則，我們可以根據聖經中屬靈的原則，從認識的階段跨進實際的境地中去。

首先，我們從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來看一些屬靈的原則。以色列人在埃及為法老做苦工，受督工的轄制、欺壓時，就向神哀聲求告，神也聽見了他們的哀求，就打發摩西去把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(出三 7~10)。這期間他們雖然認識他們的苦情，而向神哀求，神也聽見了他們的哀求，打發摩西去領他們出來，並且行了十件神跡奇事大大懲罰埃及人，但他們卻仍舊在埃及地，直等到神吩咐他們每家都要宰羊羔、吃羊羔，用血塗門框和門楣等事(出十二 1~3)，他們也遵命實行時，他們才真正的開始走出埃及。不久他們到了紅海，神沒有用船把他們渡過紅海，或用老鷹背他們過紅海，神乃是吩咐摩西舉手向海伸杖，把水分開，然後要以色列人下海中走幹地而過去(出十四 10, 15~16)。這裏，摩西必需照著吩咐舉手伸杖，百姓也得遵命下海去走幹地，否則他們就無法從紅海這邊(埃及)過到紅海那邊(曠

野)去。他們必需遵從神的吩咐，親自的走過去，才能實際的完全從埃及出來。從他們開始認識自己的困苦，到完全脫離困苦之地，他們不能束手看光景，坐著不動；一個人要蒙恩典被拯救，必需要有一個實際的行動，這是一個屬靈的原則。當以色列人遵守吩咐實際去行時，神就說，要以本月為正月，為一年之首(出十二 22)。同樣，當我們照著神的話，有實際的行動時，就脫離了舊的困苦之地，有了新的開始。請記得，這不能只是一個意念，也不能只是禱告而已，乃是要照著神的話有實際的行動，才能有新的經歷。表面上看，是神所作的；實際上我們得配合神的話與神一同行動，這一個遵命的行動就引領我們進入實際的屬靈新經歷。在教會生活彼此相愛的實行上，也是這個原則，不是只在口上說說，也不是只知道這件事就算完了，甚至也不能僅僅在禱告中求主叫我們彼此相愛就停在那裏；我們每一個人都得有實際的行動，過一個屬靈的關，而有真正新的經歷。『彼此相愛』乃是主給我們的命令(約十三 34~35)。主不是盼望我們愛人如己，主乃是要我們愛人如己，這是命令；對於主的命令，我們只能聽從，只能遵行，我們別無考慮的餘地，唯有聽而遵行的人才能進入那個實際。舊約有十條誡命，新約只有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我們彼此相愛；主沒有勸我們彼此相愛，乃是命令我們要彼此相愛。既是命令，我們就得有行動，實際的去遵行，一如以色列人對神的吩咐，確實的去遵行。

其次，我們來看以色列人進迦南的事。神聽了他們的哀求，把他們拯救出了埃及，目的乃是要他們進入迦南美地；可惜因著他們悖逆、不順服，就在曠野漂流了四十年。到一天，神對他們說『夠了』，就要他們起行，要他們進去得迦南地(申一 6~8)。神把應許給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為業之地，擺在他們面前，要他們進去得這地。這是神的吩咐，他們沒有選擇的餘地，就起行前去。當初出離埃及時，他們曾面臨紅海；現在進入迦南時，他們又面臨約但河。神沒有為他們預備渡河工具，卻要他們走過去，而且這次神沒有為他們先將約但河水分開，只是吩咐抬約櫃的祭司走在前面，百姓要跟著約櫃往前去。當他們遵從神的話走到約但河邊，祭司的腳一入水，那從上往下流的水，便在極遠之地停住，立起成壘；下流的水也全然斷絕，於是他們都從河中幹地走過去(書三 14~17)。這是他們再次的經歷，就是對神的話完全信從，完全的遵行，有實際的行動；那個實際的行動，就讓他們對神有了新的經歷。頭一次的順命，他們就出離了埃及；再一次的遵從，他們便進入了迦南。當他們遵守神的吩咐率羊羔那天是正月初十日(出十二 3)，現在他們從約但河裏上來，踏在迦南地上，也是正月初十日(申四 19)。這兩次都是在一年的開始，都是他們新的開始，都是他們新的經歷。我們信而受浸是一個屬靈的新開始，但不能停在那裏，要有一次又一次的新經歷加上去。但願每年的開始，我們都有一個新的心願，願意聽從主話，與主配合，實際的去實行主的吩咐，實際的有彼此相愛的生活。過去的讓它過去，失敗的擺在一邊；一心一意的在這一年有實際的行動，對信徒間彼此相愛有新的經歷。光是聽見了彼此相愛，光是知道了彼此相愛還不夠，甚至光有為彼此相愛的禱告還是不夠，要實實在在去遵行彼此相愛才行。以色列人的出埃及與進迦南，不只有神的吩咐，還得加上他們的遵行，加上他們實際的行動，神的話才成為事實，才成為他們實際的經歷。彼此相愛是主的命令，需要我們實際行動的配合；何等盼望主給我們一顆順從的心，渴慕實際的去遵行，有一個新的起頭，有一個新的經歷。

以色列人出埃及，不是有些人去，有些人留在埃及不去，乃是全體一起出埃及，男女老幼全都出去，連牛羊牲畜都一起出去。之後，以色列人也是全體一起過約但河進入迦南美地。我們教會生活彼此相愛也得大家一起來實行，沒有一個例外，沒有一個落後。自然那些背逆不遵守神話的百姓，都倒斃在曠野，這應是我們的儆戒；但那些活著的以色列人，全都進入了迦南美地，這個是我們的榜樣。現今的世界難處重重，各人自顧不暇，愛心漸漸冷淡；際此面對主給我們『彼此相愛』的命令，實在不容易遵行，我們要過一個屬靈的關，但願我們都仰望主，借著聖靈在我們裏面動工，用愛的火熔化那冷淡的心，將那不變的愛、比死更堅強的愛來澆灌我們，使我們從裏頭深處渴慕愛主，愛主的教會，愛所有的弟兄姊妹；給我們夠用的恩典，安排一切合適的環境，叫我們經常的有彼此相愛的實際行動。大家一起過紅海，一起過約但河，一起進入迦南美地，一起有新的起頭，一起有新的經歷，一起過關，一起彼此相愛，一起愛教會，一起愛主，一起敬拜那吩咐我們又使我們行在其上的神。——謝德建《教會——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》

【詩歌欣賞】信而順服

- 一、當我與主同行，在祂話的光中，何等榮耀照亮我路程；當我肯聽命令，祂就充滿我心，信而順服者主肯同行。
- 二、沒有一點黑影，沒有一片烏雲能迷漫，當祂笑容顯露；沒有疑惑畏懼，沒有流淚憂慮能存在，若我信而順服。
- 三、沒有一個重擔，沒有一點為難，祂是不願讓我們痛苦；所有傷心損失，沒有厭棄羞恥，都成祝福若信而順服。
- 四、但我不能領會，祂愛何等的美，若我不放一切在壇上；因祂所給詩歌，因祂所賜喜樂，乃是為肯信而順服者。
- 五、然後，我纔會在祂的腳前敬拜，我就傍祂而同行前路；祂要求我就許，祂差遣我就去，不要怕只要信而順服。

副歌 信而順服！因為除此以外，不能得耶穌喜愛，惟有信而順服。

「詩歌背景」

1886 年的一個晚上，在麻州 Brockton 有一個佈道會。慕迪講完道之後，邀請台下的聽眾自由做見證。有一個看起來有點緊張的年輕人站了起來講他心中的疑惑，大家一聽就知道他對救恩真理的認識相當膚淺，但是那位青年最後說了一句：『我不是很清楚，但是我（決心）要信靠，我（決心）要順服。』在場的陶納爾弟兄（Daniel B. Towner 1850-1919），就是當天負責詩歌及指揮，聽了大受感動，就記了下來，然後寄給他的一個好朋友賽密士（John H. Sammis 1836-1919）。賽密士根據從那句話得到的靈感先寫了副歌，過幾天再把正歌的五節詩句作出來。陶納爾就為它配上了調子。這首詩歌（《聖徒詩歌》364 首）就被人不斷的歌唱著。

「詩歌感想」

「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」（撒十五章 22 節）

這首詩歌的內容說到我們若信而順服的經歷：第一節說的是每天的生活中，應與主同行，肯聽主的命令，祂就充滿我們的心；第二節談到祂的笑容消除我們所有的疑惑憂懼；第三節講到遇到艱難的時候，祂能使痛苦成為祝福；第四節是說完全的順服，使我們享受祂的愛和喜樂。別無他途；第五節是講跟隨主的呼召。而副歌的敘述，誠如慕迪所說：『只靠主寶血，我們就得平安；單憑祂話語，我們就有把握；唯有順服才能帶來喜樂。』只有順服能滿足神的心，能叫神喜悅。所以每一個把自己獻上給主的人，必定要甘心付代價的學習與主同行，完全順服而信靠主。